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HINE

瀛晟科學

WINSHINE SCIENCE COMPANY LIMITED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收入 銷售成本	4	202,686 (191,765)	497,188 (422,979)
毛利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銷售及分銷成本	5	10,921 7,063 - (5,586)	74,209 7,769 (3,297) (10,561)
行政開支 其他經營開支 融資成本	6	(24,569) (24,333) (6,605)	(40,141) (6,951) (7,554)
除税前(虧損)溢利 所得税開支	7	(21,109)	13,474 (488)
本期間(虧損)溢利	8	(21,109)	12,98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非控股權益		(21,050) (59)	12,986
		(21,109)	12,986
Earling (Balling) The Air			(經重列)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5.39)港仙	3.55港仙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溢利	(21,109)	12,986	
其他全面收益 可於其後轉列入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兑差額	(4,013)	(17,945)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匯兑儲備		2,87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4,013)	(15,069)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25,122)	(2,08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應佔方:			
本公司股東	(25,063)	(2,083)	
非控股權益	(59)		
	(25,122)	(2,083)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租金按金	11 11	111,937 6,764 414	114,817 7,119 414
商譽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5	673	
流動資產		119,788	122,350
存貨 應收貿易款項 應收貸款	12	109,827 128,082 -	81,974 71,50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421 38,789	15,354 49,765
流動負債		304,119	218,596
應付貿易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合約負債	13	170,616 62,326 -	137,111 71,895 1,544
貸款 租賃負債 應付税項	14	246,284 1,840 2,933	190,943 1,969 7,902
		483,999	411,364
流動負債淨值		(179,880)	(192,76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0,092)	(70,418)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租賃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16	2,491 1,882 16,411	2,819 16,411
		20,784	19,230
負債淨值		(80,876)	(89,648)
股本及儲備		- 000	
股本 虧絀		5,098 (85,800)	3,662 (93,31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0,702)	(89,648)
非控股權益		(174)	
資本虧絀	_	(80,876)	(89,64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而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為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299號10樓1002室。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玩具及種植及農業產品銷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早列,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編製的一套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並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二零二二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之能力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21,050,000港元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淨流動負債約179,880,000港元,淨負淨值約80,876,000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為80,702,000。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38,789,000港元,而相對於其貸款約為246,284,000港元,須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如附註14所披露)。

為改善本集團之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已實施多項措施,載列如下:

- i. 由使用權資產項下之本集團租賃樓宇及租賃土地作為抵押及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之銀行融資人民幣160,000,000元(相等於約173,536,000港元)(當中人民幣138,920,000元(相等於150,672,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之到期日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 ii. 實施積極節約成本措施,通過多種方法控制經營成本及行政成本,以提高經營現金流量至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之水平;及
- iii. 考慮其他必要之融資安排,以增加本集團之權益及流動資金。

基於上述考慮因素及經計及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足夠之營運資金以履行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刊發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乃按各報告期末之重估 金額或公允值計量。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二零二二年財務報表中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包括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 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保險合約

會計政策披露

會計估計之定義 與單一交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税項 國際稅務改革-第二重大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4. 收入及經營分類

收入指本期間玩具產品及農業產品銷售產生之收入。收入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 內的客戶合約收入有關。所有收入均在將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

本集團按照與客戶簽訂的每份銷售合約所載的履約責任生產玩具產品。銷售合約中履約責任的原始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中的實際權宜方法,因此並無披露有關截至報告期末尚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本集團剩餘履約責任的資料。本集團將取得合約的增量成本確認為開支,因本集團原應確認的資產攤銷期為一年或以下。

	截至六月三十	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銷售玩具製成品之收入 來自農業產品銷售之收入	202,528 158	497,188
	202,686	497,188

本集團按部門劃分及管理其業務,分類按業務線及地理位置兩方面劃分。對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作內部報告並用作分配資源及評核表現之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本集團已呈列下列兩個可呈報分類。得出本集團下列可呈報分類時概無合併經營分類。

- 1. 玩具:該分類之收入來自製造玩具以供出售。
- 2. 農業產品:該分類之收入來自農業產品銷售。

主要營運決策人按以下基準監察各個可呈報分類應佔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所有資產已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惟可退回按金、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預付款項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歸類為未分配企業資產)除外。

所有負債已分配至可呈報分類,惟若干應計費用(歸類為未分配企業負債)除外。

除税前分類(虧損)溢利不包括未分配利息收入及不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類之業務活動的 未分配企業開支。

(a)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按可呈報分類劃分之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玩具	Ĺ	農業產	差 月 長期	總言	†
	二零二三年	零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可呈報分類收 來自外間客戶之收入	202,528	497,188	<u>158</u>		202,686	497,188
可呈報除税前分類(虧損)溢利	(12,881)	33,011	(278)		(13,159)	33,011
未分配企業收入 未分配企業開支					2,252 (10,202)	3,623 (23,160)
除税前(虧損)溢利					(21,109)	13,474
其他分類資料(計入分類損益計量或 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5,758)	(6,077)	_	_	(5,758)	(6,07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1,173)	_	-	_	(1,173)	_
存貨撇減,淨額	(4,716)	(4,882)	-	_	(4,716)	(4,8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	398	-	_	-	398
銀行利息收入	6	31	-	_	6	31
利息開支	(6,557)	(5,735)	-	_	(6,557)	(5,73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6	6,109	-	_	2,486	6,109

(b) 分類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經營及可呈報分類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玩具 <i>千港元</i>	農業產品 <i>千港元</i>	總計 <i>千港元</i>
可呈報分類資產 未分配企業資產	338,548	4,256	342,804 81,103
資產總值			423,907
可呈報分類負債 未分配企業負債	(439,962)	(283)	(440,245) (64,538)
負債總額		:	(504,78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玩具 <i>千港元</i>	農業產品 <i>千港元</i>	總計 <i>千港元</i>
可呈報分類資產 未分配企業資產	330,390	_	330,390 10,556
資產總值			340,946
可呈報分類負債 未分配企業負債	(360,871)	-	(360,871) (69,723)
負債總額			(430,594)

附註:於兩段期間並無分部間銷售。

5.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i>千港元</i>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匯兑收益淨額	5,517	2,440
租金收入	225	744
銀行利息收入	14	34
政府補助金	_	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	_	398
模具收入	507	1,313
雜項收入	800	2,748
	7,063	7,769

6.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亡
銀行貸款之利息 企業債券之利息 其他貸款之利息 可換股債券估算之利息 循還貸款之利息 短期貸款之利息	3,004 2,90. 999 1,500 137 106 271 730	6
租賃負債之利息	1,909 2,01 179 38 6,605 7,55	9

7. 所得税開支抵免

 載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并港元
 (未經審核)

 中國企業所得税(「企業所得税」)
 —

 本期間
 —

 所得税開支
 488

中國附屬公司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於兩段期間的稅率均為25%。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利得税税率制度所產生的有關金額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微不足道。兩個期間的香港利得税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若本集團旗下在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賺取之盈利向本集團派付股息,本集團須就此繳納預扣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成立之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股息,有關股息須繳納10%之預扣稅。此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的盈利。由於中國與香港訂有避免雙重徵稅安排,而有關香港公司根據指定條件符合資格享有優惠稅率,因此較低之5%預扣稅稅率適用於本集團。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8. 本期間(虧損)溢利

本期間(虧損)溢利已扣除以下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 二零二三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其他僱員福利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38,828 22 9,035	111,400 660 6,017
	47,885	118,077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附註a)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存貨撇減,淨額(計入銷售成本)於計量租貸負值時並無計入之租貸付款	187,119 5,758 1,173 4,716 179	427,678 6,163 2,213 4,882 372

附註:

(a) 存貨成本包括分包成本45,64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6,942,000港元)。

9. 股息

於中期期間內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股息。本公司董事已釐定將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10. 每股(虧損)盈利

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二零二二年千港元(未經審核)(未經審核)

(經重列)

(虧損)盈利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21,050)

12,986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390,787

366,186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 完成的股份合併作出調整。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未就計算具攤薄潛力之已發行普通股份虧損進行調整,因可換股債券的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的減少。因此,攤薄每股虧損與基本每股虧損相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並無具攤薄潛力之已發行普通股份,因此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總賬面值約2,48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130,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收購附屬公司總賬面值約1,357,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已出售總賬面值約28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31,000港元)的機器及設備。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未就使用辦公室簽訂租賃協議,因此於本期間確認沒有使用權資產(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20,000港元)。本集團於合約期內須作出固定每月付款。

12.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乃主要按信貸方式訂立貿易條款,當中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天至60天。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之應收款項,以及管理層會定期審視過期之結餘。應收貿易款項均並無計算利息。所有應收貿易款項乃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並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之應收貿易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0至30天	81,172	68,251
31至90天	36,926	315
90天以上	9,984	2,937
	128,082	71,503

13. 應付貿易款項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按賬齡分析之應付貿易款項:

	於二零二三年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至30天	117,247	74,351
31至90天	32,407	19,472
90天以上	20,962	43,288
	170,616	137,111

應付貿易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

14. 貸款

	於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		(經濟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審核)
	合約利率 (%)	千港元	合約利率 (%)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i>附註a</i>)	固定利率每年 4.00厘至5.85厘	150,672	固定利率每年 4.00厘至5.85厘	112,281
公司債券 -有抵押(<i>附註b</i>)	固定利率 每年6.75厘	45,000	固定利率 每年6.75厘	45,000
有期貸款				
-有抵押(<i>附註c</i>)	固定利率 每年12.00厘	17,000	固定利率 每年12.00厘	17,000
一有抵押(<i>附註d</i>)	固定利率 每年12.00厘	15,000	固定利率 每年12.00厘	15,000
其他貸款				
-有抵押(<i>附註e</i>)	固定利率 每月2.50厘	612	固定利率 每月2.50厘	612
有抵押貸款小計		228,284		189,893
循環貸款 -無抵押(附註f)	固定利率 每年12.00厘	10,000	_	-
-無抵押 <i>(附註g)</i>	固定利率 每月2.50厘	-	固定利率 每月2.50厘	1,050
-無抵押(<i>附註h</i>)	固定利率 每年12.00厘	8,000	-	
無抵押貸款小計		18,000		1,050
		246,284		190,943
			ぐ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析為即期			246,284	190,943

附註:

(a) 銀行貸款乃由本集團使用權資產下賬面總額分別約102,000,000港元及3,227,000港元之租賃樓宇及租賃土地(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下賬面總值分別為約102,000,000港元及3,299,000港元之租賃樓宇及租賃土地)提供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九日,本集團與銀行就銀行融資訂立延長協議,銀行貸款總額已修訂為人民幣160,000,000元,相等於約173,53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1,000,000元(相等於約157,842,000港元)),及延長融資至二零二四年三月十六日。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經動用約人民幣138,920,000(相等於約150,672,000港元)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301.000元(相等於約112.281.000港元))。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七日,本公司發行45,000,000港元公司債券,按年利率6%計息,須每半年支付前期利息,該債券為期兩年,乃以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股份作抵押。

公司債券已於其到期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到期支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拖欠償還公司債券,並與債券持有人進一步磋商延期。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三日,通過本公司成功簽署豁免契據及債券文據的補充平邊契據,本集團已解除及免除因違約而產生的義務及負債,而到期日則延後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公司債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七日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按年利率6.75%計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已簽訂一份延期契據,到期日已延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已簽訂另一份延期契據,到期日進一步延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九日,已簽訂另一份延期契據,到期日進一步延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c) 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三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有期貸款11,000,000港元,固定年利率為12%,於一年內到期。有關貸款以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股份質押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向貸款人提供資產的首次浮息押記作為抵押。有期貸款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到期日償還。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三日,本集團訂立延期協議,將到期日延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相同條款向同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一筆金額為6,000,000港元之額外貸款。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已將到期日延至二零二三年五月十三日。
- (d)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從另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另一筆有期貸款 15,000,000港元,固定年利率為12%,到期日為一年。有關貸款以向貸款人提供本集 團附屬公司所有業務、物業及資產的浮動押記作為抵押。有期貸款須於二零二一年四 月二十七日到期日支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已訂立延期協議,將 到期日延至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七日。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已將到期日 延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

- (e)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本集團自聯營公司的主要股東獲得一筆固定利率每月2.50厘的貸款612,000港元,將於一年內到期。這筆貸款以聯營公司40%的股權作為抵押。
- (f) 循環貸款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授出及本公司擔保,並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本集團訂立延長協議以將到期日延後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訂立另一份延長協議以將到期日進一步延後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延期契據,第一筆浮動押記已計入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之資產,作為給予貸款人之擔保,並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七日簽訂。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九日,本集團訂立延長協議,以進一步將到期日延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簽訂另一份延長協議,據此,到期日已進一步延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成功簽訂貸款補充協議,相當於賬面總值50,000,000港元已修訂為35,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根據相同條款取得二筆額外貸款為8,000,000港元及2,000,000港元。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賬面值為10,000,000港元之循環貸款,而未動用金額為25,000,000港元。
- (g)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自凱旋發展有限公司(「凱旋」)的買家獲得一筆固定 利率每月2.50厘的貸款,將於一年內到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償還該循環 貸款。
- (h)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取得本金總額為50,000,000港元之循環貸款,年利率為12%,須於一年內償還。有關貸款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於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本集團已訂立延期協議,將到期日延至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循環貸款金額為8,000,000港元之貸款未動用金額為42,000,000港元。

15.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獲得一批恒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為「恒達投資集團」) 100%股權益的轉讓,據此本公司同意收購銷售股份及股東貸款,現金代價總額為1.7百萬港元。恒達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名鮮株式會社(「名鮮」) 之78.9%權股。根據收購協議,本集團可對名鮮行使重大影響力,而名鮮於收購完成後被視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名鮮為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之公司,該公司主要在日本從事農產品之銷售。

在收購日,恒達投資集團所獲得的可辦認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總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物業、廠房及設備 存貨 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銀行結餘及現金 股東貸款 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 應付税項	1,357 77 3 1 (1,459) (522) (2)
	(547)
加:股東貸款的轉讓 非控股權益 商譽	1,459 115 673
現金代價總額	1,700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現金代價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流入淨額	1
未償還之現金代價	(1,700)
	(1,700)

在業務合併中所產生商譽金額為HK\$673,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恒達投資集團對集團的貢獻為約158,000港元之銷售收入及278,000港元的淨虧損。

可換股債券 16.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十四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兩名認購人訂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可 換股債券A),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總額高達 22.5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按初始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25港元計算。

可换股债券A的發行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二日完成,公司 發行了總額為2.500,000港元及20,000,000港元之可轉換債券。認購者有權以每股0.25港元的 轉換價格將可轉換債券轉換為股份,最多可轉換為90.000.000股。如果可換股債券未被轉 换,公司將在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其進行贖回。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與一名認購人訂立可換股債券認購協議(可換股 债券B),據此,認購人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本金總額高達 14.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按初始換股價每股換股股份0.22港元計算。

可換股債券B的發行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日完成,公司發行了總額為14.000.000港元的 可換股債券。認購者有權以每股0.22港元的轉換價格將可換股債券轉換為股份,最多可轉 换為63,636,362股。如果可換股債券未被轉換,公司將在可換股債券的到期日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其進行贖回。

於初步確認後,可換股債券包含兩個部分,即負債及權益部分。權益部分為130,000港元 將呈現在「可換股債券權益儲備 | 分科中。實際利率負債部分的實際利率為16.70厘至17.24 厘。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金額為2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A轉換為80.000.000股 普通股及本金額為1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B轉換為63.636.362股普通股。本金金額為 2.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A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分的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36,370 106 (4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發行可換股債券 實際利率 已付利息 應計利息 (6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轉換可換股債券

2,491

(33,879)

總計

(未經審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買賣玩具和從事種植及農業產品銷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期間,我們的經營環境面臨不少挑戰。

對於全球玩具行業來說,由於進入加息週期及經濟衰退,非必需品(包括玩具)開始出現放緩。主要客戶撤回訂單,這進一步加劇了庫存問題。在此背景下,我們最大的市場美國的整體玩具銷量與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中期相比大幅下降了大約50%以上。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農業產品銷售收益為0.16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零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的毛利約為10.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期間約74.2百萬港元減少約63.3百萬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期間錄得虧損約21.1百萬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錄得溢利約13.0百萬港元,減少約34.1百萬港元。

玩具部門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中期期間,玩具部門的收入減少59.3%至202.5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由於總部位於美國(「美國」)的主要客戶的採購訂單減少。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的中期期間,毛利率下降乃由於為應對動盪及充滿挑戰的消費環境而提高產品折扣及存貨減值以降低庫存水平。

農業產品銷售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日,公司間接收購名鮮株式會社78.9%的股權,該公司主要在日本從事種植及農業產品銷售。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中期期間農業產品銷售為0.16百萬港元。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304,11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596,000港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不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38,78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765,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483,999,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1,364,000港元)計算,維持於0.63的水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53)。

於期末,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貸款總額為246,28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0,943,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虧絀減少9.8%至80,87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648,000港元),主要因為於期內發行總額為36,5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其總額超過了期間的虧損。本集團以債務融資加上股東權益應付營運所需資金。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乃以其負債淨額除以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而釐定。負債淨額包括貸款、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22%(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4%)。

從迄今為止採取的行動以使本公司達致更佳的內部監控,致力解決過往積存問題和顯著降低管理成本的行動可以看出,管理團隊與股東更加緊密地並肩向前邁進。展望未來,本公司的成功關鍵在於不斷提高玩具業務的盈利能力,更重要的是,將人力物力和資產重新部署在高增長和利潤更豐厚的業務。我們相信,以上策略可望創造不俗的前景。

景浦

面對充滿挑戰的經濟,本集團除擴大現有業務及探索銷售機遇外,還將使其業務多元 化。至於成本控制方面,本集團將繼續精簡經營程序以提升效率,並採取各項措施縮減 成本。我們對美國經濟的長期增長和玩具消費的持續改善充滿信心。

收購種植園及農業產品銷售將產生協同效應並補充集團現有的農業業務。鑑於日本對水 果的高需求以及日本政府推動日本農業發展的舉措,將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指已闡明原因的偏離事項除外。

董事的責任

守則條文第C.1.6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定期出席董事會及其同時出任委員會成員的委員會的會議並積極參與會務,以其技能、專業知識及不同的背景及資格作出貢獻。一般而言,他們並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

偏離事項

本公司一名執行董事因需要處理其他事務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然而,出席會議的有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以使董事會可對本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之了解。

緊隨吳偉雄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退任後,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吳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和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未能遵守上文所載上市規則第3.05、3.10(1)、3.21及3.25A條的規定。

然而,陳卓豪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而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組成已分別符合上市規則第3.21及3.25條。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自行採納一套行為守則(「自訂守則」),條款並不比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準則寬鬆。本公司已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自訂守則及標準守則。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而編製,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承董事會命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 *主席* 蔣青輝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蔣青輝先生(主席)、翁祖鈿先生(行政總裁)及廖 文劍博士;一名非執行董事林少鵬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卓豪先生、郭劍雄先 生及趙勇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